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ST2025-XM-001

项目名称：神木市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项目

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信息系统研发采购项目

招 标 人：中共神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投 标 人：神木市神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11月18日

协议书

(主要条款)

采购人(甲方): 中共神木市委政法委员会

供应商(乙方): 神木市神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建设内容

神木市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项目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主要内容为:三项技术服务(第三方软件测评、三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系统集成实施)、五项软件开发(大模型应用开发平台、数据中心、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信息平台、网格员 APP、群众小程序)、三项硬件采购服务(AI 算力服务器、政务服务自助一体机、高拍仪),详见附件清单。

二、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即中标价(大写): 人民币贰佰柒拾贰万陆仟元整(小写¥: 2726000.00 元)。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包含招标代理、硬件采购安装、软件研发调试、人员培训等相关费用,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三、支付方式

采用分期分批次付款,乙方提供等额合规发票后,甲方按以下比例支付:

1.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 40%, 金额为¥1090400.00 元,根据财政资金拨付情况及时支付。

2. 最终验收合格及审计完成后一次性支付剩余价款,金额以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资金根据财政安排情况及时兑付。

四、项目实施期限

1. 采购研发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乙方完成硬件采购安装、系统研发调试,人员培训并达到使用要求。

2. 质保期:硬件质保时间一年,软件维保时间一年。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系统维护、故障处理、技术升级及必要的现场服务,确保系统稳定运行。

五、验收

1. 验收：乙方提交货物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

2. 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

3. 验收依据：合同文本、合同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

六、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按时足额支付合同款项，为乙方履行合同提供必要协助；监督项目实施进度与质量，对不符合要求的内容提出整改意见；组织项目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及其他项目实施程序。

2. 乙方权利义务：按时按要求完成合同内容，并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文件，保证服务质量与进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甲方监督，对整改意见及时整改。并确保所交付的软硬件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

3.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乙方承担。软件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软件系统供甲方终身免费使用，乙方向第三方提供使用软件需甲方同意。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的变更、续签及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商定。如遇争议，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订立

本合同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名称（盖章）：

法人或代理人（签字）：



乙方名称（盖章）：

法人或代理人（签字）：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神木市神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神木市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项目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信息系统研发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GZB2025-SM052）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09:30:00 在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 楼开标 2 室组织开标，经评审小组对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并经采购人研究同意，确定贵公司为成交单位。在此我们表示热烈的祝贺。

成交金额：大写：贰佰柒拾贰万陆仟元整

小写：¥2,726,000.00 元

成交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十日内到招标人处签订合同。

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3 日

备注：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 23 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912-8337229）

附件 2：投标分项报价表（来源投标文件）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神木市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项目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信息

系统研发采购项目

币种：人民币

产品费用	序号	分类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技术服务	第三方软件测评	定制	国标	项	1	15.00	15.00
	2		三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定制	国标	项	1	13.00	13.00
	3		系统集成实施	定制	神木市神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项	1	10.00	10.00
	4	软件开发	大模型应用开发平台	定制		套	1	11.00	11.00
	5		数据中心	定制		套	1	6.00	6.00
	6		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信息平台	定制		套	1	116.40	116.40
	7		网格员 APP	定制		套	1	8.50	8.50
	8		群众小程序	定制		套	1	14.50	14.50
	9	硬件采购	AI 算力服务器	神州鲲泰 KunTai A924	神州鲲泰	台	1	75.00	75.00
	10		政务服务自助一体机	政务自助机 YCDZL215	广州云创智能	台	1	3.00	3.00
	11		高拍仪	成者睿 1800	成者	台	1	0.20	0.20
合计：		小写：¥2,726,000.00 元 大写：贰佰柒拾贰万陆仟元整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代表签字：张俊荣

(供应商单位公章) 神木市神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



注：1、本表应按“分项报价表”规定的要求填写，详细报出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响应文件处理。

2、“分项报价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表”报价合计相等。

3、“分项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须由供应商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4、供应商在本表中必须详细注明所投产品（硬件采购）的“品牌”和“规格型号”，自行承担填写错误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供应商代表签字： 张俊荣

（供应商单位公章） 神木市神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1 月 10 日



附件 3：相关服务范围及内容（来源招标文件）

三、采购清单

序号	采购分类	采购项目	数量	指标参数
1	技术服务	第三方软件测评	1 项	详见技术服务要求
2		三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1 项	详见技术服务要求

第 35 页 共 98 页

3		系统集成实施	1 项	详见技术服务要求
4	软件开发	大模型应用开发平台	1 套	详见软件开发要求
5		数据中心	1 套	详见软件开发要求
6		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信息平台	1 套	详见软件开发要求
7		网格员 APP	1 套	详见软件开发要求
8		群众小程序	1 套	详见软件开发要求
9	硬件采购	AI 算力服务器	1 台	详见硬件采购要求
10		政务服务自助一体机	1 台	详见硬件采购要求
11		高拍仪	1 台	详见硬件采购要求

